



中華民國田徑協會

第 19 屆亞洲青年田徑錦標賽選拔辦法

- 一、比賽日期：2020年5月14日至17日
- 二、比賽地點：泰國·曼谷(Bangkok)
- 三、對象：2001.01.01至2004.12.31出生的中華民國田徑選手，達到選拔標準者得由本會選訓委員視狀況遴選參賽。
- 四、成績認定期間：自2019.08.01起至2020.03.13止，經本會核准參加之國內外正式田徑比賽為限。
- 五、規定：1.凡2人以上達標者，擇優2人參賽。
2.室內成績予以承認，超風速及手動成績不予承認。
3.選訓委員得視選手成績決定遴派單項成績前4名之選手組成接力隊參賽。
4.未達選拔標準，但經本會選訓委員評估具奪牌希望及具潛力之選手，得由本會遴派前往參賽。
5.達到選拔標準的選手得由本會選訓委員視狀況遴選參賽。
6.入選選手若賽前受傷，應立即向本會報備，如刻意隱瞞而造成比賽成績退步或無法完成比賽，均予以禁賽2年。

六、選拔標準：

男子組	項 目	女子組
10.55	100 公尺	11.90
21.39	200 公尺	24.30
47.40	400 公尺	55.40
1:53.90	800 公尺	2:09.00
3:53.00	1500 公尺	4:27.00
	3000 公尺	9:36.00
14:30.00	5000 公尺	16:55.00
31:30.00	10000 公尺	
13.90	110 公尺跨欄(0.991)/100 公尺跨欄	13.80
52.00	400 公尺跨欄	1:01.00
9:10.00	3000 公尺障礙	11:00.00
46:00:00	10000 公尺競走	51:00.00
2.09	跳 高	1.75
4.95	撐竿跳高	3.70
7.48	跳 遠	5.85
15.50	三級跳遠	12.80
18.00	(6kg)鉛 球	14.60
56.00	(1.75kg)鐵 餅	46.00
65.00	標 槍	53.00
66.00	(6kg)鏈 球	52.00
6600	混合運動	4800

